

重庆创高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6月7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王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至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自2023年6月7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鉴于公司董事会秘书云刚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23年3月10日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之后，由公司董事长叶铠先生代行信息披露负责人职责。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王舞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会秘书，任期由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时止。王舞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要求。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该任命董事会秘书王舞，女，土家族，出生于 1988 年 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1 号——董事会秘书》规定的任职资格。王舞女士具有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学历，工作经历说明如下：

2012 年 8 月至 2020 年 3 月，就职于重庆鑫路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2020 年 4 月至 2022 年 12 月，就职于重庆甲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职务；2023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重庆创高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

董事会秘书通讯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23-63942571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金通大道龙湖九里峰景 9 号楼 3 层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有利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

三、备查文件

《重庆创高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重庆创高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7日